

新竹市 111 年田徑 C 級裁判講習會實施辦法

一、主 旨：(一)提升本市田徑裁判水準，確立裁判執行工作權威。

(二)研討國際田徑裁判規則及最新知識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新竹市政府

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田徑協會。

四、承辦單位：新竹市體育會田徑委員會。

五、協辦單位：新竹市體育會、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

六、本會網址：<http://www.hcaf.url.tw/>

七、講習日期：111 年 7 月 22 日(五)至 7 月 24 日(日)共計三天

(上午 07:30-08:00 報到)。

八、講習時間：每日上午 08:00 時至 17:00 時。5/21 17:00-18:00 結業式考試。

九、講習地點：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(視聽中心二樓)。

(新竹市北區松嶺路 128 巷 38 號、學校開放停車)

十、參加資格：(1)凡中小學教師及對田徑運動有興趣者。

(2)年滿十八歲以上熱心田徑運動者。

(3)高中職學校以上畢業(或同等學歷)。

(4)身體健康、品行端正無不良記錄者。

(5)熟悉田徑規則及裁判技術者。

(6)參加者不能有以下紀錄：

a. 犯傷害罪章。但其屬過失犯，不包括之。

b. 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罪、妨害風化罪章及妨害自由罪章。

c. 犯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罪。

d. 犯殺人罪。

e. 違反運動禁藥管制辦法相關規定。

十一、報名日期：(1)自即日起至 111 年 7 月 15 日止(星期五)(郵戳為憑)。

(2)本次講習會因受場地所限，欲參加者請於報名日期截止前，儘速辦理報名。

十二、報名方式：

(1)請上 <http://www.hcaf.url.tw/> 網站，填寫並提交 Google 報名表單

<https://forms.gle/rREnsXvuP8bP8ZoT7>，並下載紙本報名表(如附件)。

(2)準備 1 吋證件照片一張，黏貼於報名表上，另請提供證件照片電子檔寄至：

thps023@thps.hc.edu.tw。

(3)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一份。

(4)報名費：新台幣\$2000 整(含報名費、證照費及行政處理費)，報到當天現場繳交現金。

(5)報名表+身分證影本+良民證正本等報名資料請於 111/5/9(一)前掛號郵寄至：新竹市體育會田徑委員會收；地址：300 新竹市北區東大路二段 386 號。

聯絡人：彭鎮達 0933-084917 委員會電話：(03) 5316675 轉 133

(6)所有參加學員均贈送國際田徑規則乙本。

(7)恕不受理電話或傳真方式報名。

(8)最近一個月內核發之無違反前條規定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(良民證)。

良民證請逕向各縣市政府警察局申請，申請工作天約為 3~5 天。

(9)報名學員請提供大頭照電子檔，以利日後體總製作裁判證。電子檔檔名請以「姓名_身分證字號」命名，以電子郵件方式寄至委員會信箱：thps023@thps.hc.edu.tw

十三、研習內容：(1)詳見課表。

(2)通過結業考試學員可參加實習之場次：111 年新竹市辦理之各項田徑賽會。

十四、上課需知、考試及發證：

(1)學員課前需簽到。

(2)講習會期間累積三小時以上缺課者，不得參加考試。

(3) 請假者需填寫請假單, 每小時扣總分 2 分。

(4) 及格標準: 筆試測驗 80%, 出席 20%, 須達 80 分始為及格。

(5) 發證: 考試及格並經本會審核通過者, 由本協會呈報中華民國田徑協會, 再由體育總會核備並製作 C 級裁判證, 再由本協會寄發證件。

十五、本辦法奉核准後實施, 如有未盡事宜, 得由主辦單位修訂公佈之。

十六、請學員配合中央政府防疫相關規定。